

证监会召开资本市场和金融形势专家座谈会，与会专家建议—— 加强稳市机制建设 研究储备更多增量政策工具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10月10日，中国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在北京召开座谈会，与部分上市公司负责人、证券基金机构专家深入交流，就当前资本市场和金融形势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吴清表

基金公司解析《运作办法》修订 立柱架梁 壮大稳市力量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证券时报记者 裴利瑞

近日，中国证监会就《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及配套规则公开征求意见。此次修订围绕完善基金投资运作监管要求、支持权益类基金发展、优化监管指标和机制三大方向展开，既为产品创新和投资管理拓展了空间，也通过强化受托责任、规范投资行为，推动公募基金更好服务投资者和资本市场。南方基金产品开发部总经理沈玲玲认为，此次修订是对《推动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顶层肇固的承接和落实，有利于持续推动行业发展范式由粗放式规模扩张，向质效并举、价值为本的新阶段转型，并将顶层战略转

示，上市公司和行业机构是市场的重要主体，希望上市公司和行业机构积极建言献策，共同把资本市场建设好，更好回报广大投资者，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积极贡献力量。座谈会上，参会人士一致认为，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产业结构转型持续深化，资本

化为可落地、可执行的制度规范。

完善投资运作监管要求，核心在于引导管理人回归投资本源，将持有人利益和长期回报置于更加重要的位置。比如，针对行业存在的风格漂移、“宽基窄投”等问题，《运作办法》强化了业绩比较基准约束和投资风格稳定性管理，要求行业主题基金以可识别、可量化的方式清晰界定名称所示投资方向，且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总资产属于投资方向确定的内容，非行业主题基金则应恪守分散投资原则，不得集中投资于单一行业或主题。

汇添富基金认为，海外成熟市场高度重视投资目标与策略的稳定性，此次修订通过强化业绩基准约束、合理分散投资风险、完善决策流程和风险管理机制，推动投资管理的规范

市场运行总体稳健，多层次市场功能有效发挥，虽然面临一些风险挑战，但高质量发展的态势不会改变，对经济运行和资本市场充满信心。同时，与会专家对更好推动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提出了具体建议，主要包括：持续加强稳市机制建设，进一步拓宽中长期资金来

源、渠道和入市方式，发展壮大耐心资本；推动有条件的上市公司加大分红回购力度，完善投资者回报和权益保护机制；优化发行上市制度，支持不同类型、不同行业、多元化的优质企业发展壮大；强化交易监管，加强跨境风险监测应对；研究储备更多增量政策工具等。

支持权益类基金发展，则体现了监管在强化规范的同时，为行业打开更大的发展空间。比如，《运作办法》将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成立门槛下调至规模5000万元、份额5000万份，并对被动指数基金触发收购举牌、短线交易、减持限制等规定作出适度豁免，降低了权益类产品的成立难度和制度摩擦，为资金入市创造了条件。

摩根资产管理认为，成立门槛下调有望弱化行业对基金首发规模的片面追求，让产品募集更贴合真实投资需求，逐步扭转行业“重首发轻持营”的现象，引导行业重心聚焦持续营销与客户陪伴服务。基金管理人能够更好地在市场低位逆周期布局，发挥公募基金稳定市

场的逆周期价值。

优化部分监管指标及机制，则着眼于提升基金运作灵活度。《运作办法》将“固收+”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的比例上限从10%提高至30%；允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轧差后计入股票、债券资产；新增无固定期限封闭式基金运作方式，并取消封闭式基金每年强制分红要求；适度限缩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情形。

广发基金表示，更丰富的产品供给、更灵活的运作机制和更完善的投资者保护安排，有助于增强公募基金服务长期资金的能力，推动行业更加重视投资者回报，促进居民财富管理需求与实体经济融资需求的良性互动，在服务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中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更多报道见A5、A6版）

与科技企业成长同频 创投界热议新质生产力顶层方案

A2 综合

四部门联手对“速成车”说不 车企火线研读新规对照自查

A3 公司

项目荒叠加薪酬改革 保代人数跌破8000人

A4 机构

从试水到深耕：内地公募香港子公司步入收获期

A7 基金

基金名为“均衡”实则抱团 近三月首尾业绩悬殊惊人

A8 基金

商务部等7部门 实施品质电商“五优”行动

10月10日，商务部等7部门发布了《关于实施品质电商“五优”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围绕组织电商平台“品质推优”、支持各类商家“品质创优”、便利消费主体“品质择优”、引导丝路电商“品质争优”、强化规范标准“长效护优”5个方面，部署了15项具体工作，推动电商行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

商务部电子商务司负责人指出，开展品质电商“五优”行动，统筹各方力量推动电商行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既是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满足人民群众品质化、个性化消费需求的内在要求，也是强化正向引领、重塑良性竞争格局，推动电商平台与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的举措。

具体来看，组织电商平台“品质推优”是要加强品质电商主体培育，推动平台规则向优转型，建立全链路品控体系。支持各类商家“品质创优”，则是要提升商家品质运营能力，创新发展电商消费品牌，赋能品质商家市场开拓。

在便利消费主体“品质择优”方面，《通知》提出要强化消费引导与金融服务，鼓励金融机构与电商平台规范合作，丰富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优质商品和服务的金融支持力度，更好满足居民品质消费需求。

针对无序竞争行为，《通知》强调，要加强电商领域监督执法，纠治电商平台“自动限价”“全网最低价”等无序竞争行为，规范平台佣金抽成、商家评级等规则，避免挤压品质商家生存空间。打击刷单炒信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电商平台与中小商家对话沟通机制，协调解决经营难点堵点问题，促进各方共赢发展。（秦燕玲）

时报数说

前三季度全国城镇
新增就业1052万人

1至9月
全国城镇新增就业
1052万人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87.7%
前8个月城镇调查失业率均值为
5.2%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人社部门将实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支持计划、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就业质量提升计划等计划，开展适应人工智能发展促就业行动、“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农民工就业促进行动、高品质就业公共服务供给行动以及“人力资源服务+”融合发展行动等行动，制定出台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办法，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构建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完善治理欠薪长效机制，努力让劳动者实现体面劳动、全面发展。

（据新华社电）

工业富联、立讯精密回应美国337调查

证券时报记者 叶玲珍

当地时间10月9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以下简称“ITC”）就美国 Vicor Corporation（以下简称“Vicor”）提出的相关专利侵权主张，正式启动337调查，主要针对垂直供电系统、相关组件及包含上述产品的计算系统。本案被列入337调查的企业包括立讯精密、工业富联、台达电子、英飞凌等。

立讯精密、工业富联迅速作出回应，均表示本次调查现阶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立讯精密表示，经初步评估，本次调查涉及的公司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领域电源模块与处理器的集成供电方案，目前处于客户验证阶段，尚未进入量产状态。工业富联则表示，本次337调查涉及公司相关产品尚处于内部验证评估阶段。

337调查是ITC依据美国《1930年关税法》第337节的有关规定，针对进口贸易中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以及其他不公平竞争行为开展调查。从过往案例看，国内企业涉及的337调查结果有所分化，部分企业获得不侵权裁定，部分企业选择和解，亦有少数企业败诉。以2019年ITC应韩华申请，对我国光伏电池片及其下游产品发起的337调查为例，最终ITC在2020年6月作出终裁，认定隆基绿能、晶科能源等涉案企业生产的上述产品不侵权，并终止该案调查程序。

一家此前曾涉及337调查的企业内部人士告诉记者，337调查一般会经过立案、证据开示、开庭、行政法官初裁、ITC复审、ITC仲裁和总统审查等环节，周期较长，最终结果要看是否能拿到完整的侵权证据链。

目前，本次337调查尚处于立案阶段，案件裁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立讯精密表示，公司积极应对，已第一时间启动对涉案专利及相关产品的研究，组织技术、法律和业务团队，结合此前相关案件的应对经验，制定具体策略和工作计划。工业富联指出，公司重视知识产权管理，通过组建知识产权部门，配备相关专业人员，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的申请、保护和维权工作。



皇岗口岸开通仪式在深圳举行

10月11日上午，深圳皇岗口岸举行开通仪式，并将于12日正式通关，通关后实施“一地两检”安排及“合作查验、一次放行”全新通关模式，为旅客和客运车辆提供24小时通关服务。图为开通仪式现场。

宋春雨/摄

公募浮动费率改革扩围 更多主动偏股产品入列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证券时报记者了解到，监管部门近日发布的最新一期名为《优化新模式浮动费率产品注册安排 纵深推进公募基金改革》的机构监管通报，对新模式浮费产品注册安排予以优化完善，明确提出适度扩大参与机构范围、稳步拓展产品适用范围、稳妥推进存量固定费率产品改造等一系列措施。

通报指出，新模式浮费产品推出以来，运行整体平稳，注册数量和管理规模稳步增长，产品业绩和投资者获得感总体较好，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业内人士认为，此次新模式浮费产品的扩容，是对《推动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的具体落实，标志着浮动费率改革从“试点探索”迈入“加速推开”的新阶段，将进一步发挥引导作用，推动行业机构加快树立以投资者回报为核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基金管理人持有人长期利益的绑定。

适度扩大参与机构范围 从“头部先行”到“梯次扩容”

新模式浮费产品是指以业绩比较基准为

基础、与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相挂钩的浮动管理费费率公募基金产品。通报明确，按照分类监管、稳步推进的原则，将新模式浮费产品参与机构范围拓展至主动权益类基金管理规模居前的中型基金管理人。调整后，按照基金管理人类型实施差异化申报安排，头部基金管理人发行的新模式浮费产品数量，原则上不低于其主动管理权益类基金发行数量的60%；新纳入的中型基金管理人，原则上不低于30%；支持中小基金管理人结合自身实际，主动布局新模式浮费产品。

参与机构扩容的现实基础，是一年多来投资者用“真金白银”投出的信任票。统计显示，截至2026年6月底，全市场新模式浮费产品规模已从首批募集的259亿元增至1373亿元，部分头部产品规模较成立初期实现翻倍增长，多家保险、FOF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已将该类产品纳入核心配置池，新模式浮费产品逐渐成为投资者的重要选择。同时，行业已有超过40家基金管理人发行了新模式浮费产品，多家头部商业银行销售渠道将新模式浮费产品纳入重点推介产品清单范围。

业内人士表示，本次安排延续了头部基金管理人首批试点的60%最低申报比例要求，并

对中型基金管理人设置30%最低申报比例要求，既保证了改革扩面的力度，又避免了“一哄而上”，体现了“分类监管、稳步推进”的审慎基调。让更多管理人加入进来，既是满足投资者多样化配置的需求，也是推动“以投资者回报为核心”的理念在更大范围内落地。

拓宽产品适用范围 覆盖更多主动偏股产品

在产品层面，通报提出，为进一步丰富产品供给，更好满足投资者多样化配置需求，支持基金管理人开发新模式浮费主动量化、港股主题等偏股型产品。前期，新模式浮费产品投资方向以A股为主，投资策略以“自下而上”的基本面选股策略为主。

截至2026年6月底，运作满一周年的新模式浮费产品中，近八成产品实现正收益，部分优秀产品累计收益率实现翻倍，年化回报率远超业绩比较基准。业内人士表示，新模式浮费产品品类拓宽本质上是把经过市场验证的机制安排普遍化，对改善权益类基金持有体验、促进权益类基金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下转A2版>>